



徐繼莊引渡案已經

決定本月三十一日開始  
提審。一連三天，到那

天，一定引動整個香港社會注意，不但香港，便

是整個中國，都會轟動起來，因為這件案子太大了，過去的引渡案雖然不少，算起來恐怕要推這一案為最大。

現在，我們且先把香港廣東間第一宗引渡案告訴你：

距離現在是八十三年那

麼樣長久了。香港廣東間第一宗引渡案就是發生於這個時候。是一八六五年（清同治三年）的四月二十二日。當任兩廣總督根據了天津條約第二十一條的規定，直接移文署理香港總督馬沙，要求引渡一名劫案強犯何雨田歸案究治。說他是個東江客匪，犯了行劫賊船之罪。

當時何雨田正在香港經營商業

# 香 港 第 一 宗 引 渡 案

客 洋 驟

（上）

表面上是個正當商人，因此，署理香港總督馬沙馬上叫裁判司謹慎辦理。裁判司接到這個命令，馬上簽發拘票，把何雨田拘拿歸案。

當年五月一日，解案審問，何雨田聘請律師費勤代表辯護

，由檢察官保爾提起公訴審訊結果，何雨田的罪名宣告成立，暫時還押，聽候發落。不久署理總督馬沙令准將何雨田一名移提回籍。何雨田解回廣州之後，當局者馬上宣布何雨田以海盜論罪，押赴刑場，極首示衆，以儆兇頑。何雨田便這樣一命嗚呼了！

何雨田伏誅之後，理應告一段落。不知誰人會造出一個頗能使人信以為真的謠言。他說，何雨田不是刑事犯而是政治犯，他不是普通商人。而是太平天國的穩子。這樣一傳十傳百，弄到整個社會都大爲注意，大家談論着這一件有趣的新聞。

廿七、廿九

香港第一宗引渡案

廿七·三·廿



大家說，何雨田是穆王的假姓名。他是太平天國一員猛將，太平天國失敗之後，特改名換姓，秘密潛

走到香港來，在商場里混，利用商人的委務來掩蔽他那眞正的身份。這樣，何雨田原屬一個國際政治犯，按照國際公法的規定，是不能够准予移退回路的。這事傳說傳了出去之後，很快就傳遍了整個香港，甚至中國和英國都曉得了。報紙對於這一件事情，也信以為真，大家都批評政府當局之失策。英國方面對於這一件事件，一設意見，也認為有失國體，應該設法補救，以免世界人士非議。

馬上叫他們的駐華公使，向平國方調查穆王生死蹤跡，以明真相。過一番切實工作，證明穆王曾在州方面和清軍苦戰一場，身先卒的揮軍向清軍猛攻。英法聯軍但是，清軍也志在必勝。穆王部衆有限，雖然士氣不揚，可是物質的經濟已經一天少似一天，無法支持，真所謂到了「禍援絕」的田地。於是，在一八六一年十一月廿九日。（清同治二年十月十九日）那一次大戰里，兩軍相代價，這才犧牲了做賣的賣者的生還，何雨田（是何雨田；穆王是王，不謂混為一人。所傳種種，屬不可究詰的謠言，並不是一件實的事情。不過，英國政府對於事件事情，並不公開關議，只落石出，不想再作什麼表示。但香港政府已經覺到原例欠妥，手續也欠妥當。而一再改正了